

富民县水务局文件

富水建议复〔2019〕28号

关于对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闭会期间建议的答复

杨开银代表：

您提出《关于东村镇集镇饮水管网、水厂提升改造的建议》，已交我局研究办理。经2019年7月3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东村集镇饮水工程，县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都十分关注。今年5月份，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务局、县住建局等部门对该项目进行了实地查看，提出初步解决方案，即：水源至水厂主管、净水设备由2016年东村集镇人饮工程经过设计变更进行解决，配水管由“七改三清”项目投资来完成，编制专项施工方案报批，使两种渠道的工程资金共同推动东村集镇饮水管网、水厂提升改

造工程。

2016 年东村集镇人饮工程设计变更及“七改三清”工程方案的编制由丽江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承担。目前，编制工作正在进行中，方案完成后上报相关部门审批后组织实施。

综上所述，您所提建议落实情况为 A 类。

感谢您对富民县水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联 系 人：刘汉明

联系电话：68818675

附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

富民县水务局办公室

2019 年 7 月 22 日印

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建议人 (领街人)	杨开银		建议编号	闭会期间		承办单位	富民县水务局	
	面商领导	张贵							
	议案(建议) 标题	关于东村镇集镇饮水管网、水厂提升改造的建议							
	建议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
					√				
建议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基本解决 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		
	√								
建议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19年7月26日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意见 (面商)方式	上门	√	邀请 前往	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
	办理(走访)人员态度	好	√	较好		一般		较差	
	答复是否针对 所提建议	针对	√	基本针 对		未针对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		保留		不同意	
	对建议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好	√	较好		一般		较差	
	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	
代表 签名	杨开银 2019年7月26日				联系电话	125 608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。

2.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(地址:永定街88号,传真:68811265)、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,传真:68812001)。